

证券代码：002680

证券简称：长生生物

公告编号：2017-030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69,390,37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生生物	股票代码	0026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春志	桂巍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越达路 1615 号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越达路 1615 号	
电话	0431-81874554	0431-81874554	
电子信箱	251930892@qq.com	148050228@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产品

长春长生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春长生主营业务为人用疫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长春长生目前在售产品包括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冻干人用狂犬疫苗（Vero 细胞）、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流行性感冒裂解疫苗、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和 ACYW 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长春长生目前在售产品简介如下：

疫苗名称	图示	用途
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		<p>适合12月龄以上健康水痘易感者： 1-12岁儿童和13岁及13岁以上人群均可接种2剂。</p>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 (Vero细胞)		<p>适用于被狂犬或其他疯动物咬伤、抓伤或有接触狂犬病病毒危险的人员、林业从业人员、屠宰场工人等。每次人用剂量0.5ml，5支/人份。</p>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p>用于1岁半以上的甲型肝炎易感者。每次人用剂量为1.0ml，1支/人份。</p>

<p>流感病毒裂解疫苗</p>		<p>适用易感者及易发生相关并发症的人群，如儿童、老年人、体弱者、流感流行地区人员等。可用于6个月以上人群。6个月至3岁儿童每次注射0.25ml，2支/人份；3岁以上儿童、成人及老年人接种0.5ml，1支/人份。</p>
<p>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p>		<p>适用3个月-6周岁儿童，基础免疫共3针，自3月龄开始至12月龄，每针间隔4-6周，每次注射0.5ML。加强免疫通常在基础免疫后18-24月龄内进行，注射剂量为0.5ML。</p>
<p>ACYW₁₃₅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p>		<p>适用2周岁以上儿童及高危人群使用，0.5ml，1支/人份。</p>

(二)经营模式

根据新修订的《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生产企业不能将疫苗销售给经营企业。公司按照要求，及时调整了原有的自营与经销商结合的销售模式，继而采取自营与推广服务商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销售工作，以适应新的监管要求，这也是导致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原因。

(三) 行业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接种疫苗是预防控制传染病最经济、最有效、最方便的手段，对于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发布的《中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进展（2015）报告》，目前，我国免费接种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已扩增至14种，以乡镇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总体已达到90%以上。随着HPV疫苗等新型疫苗的获批、全面放开二胎政策、疫苗管理新条例的推行以及卫生意识提高带来的疫苗渗透率提高将会推动我国疫苗市场不断增长。根据Kalorama Information预计，在2015-2020年期间，我国疫苗市场的年复合增长率将保持在9%左右，到2020年，疫苗市场规模将达到30.9亿美元，作为弱周期行业，总体来看，我国疫苗市场未来仍将保持稳中有升的增长态势。

(四) 公司行业地位

目前，公司在售产品包括一类疫苗和二类疫苗，共有6个品种，产品结构合理，所拥有的疫苗种类和销售数量、销售额均稳居国内民营疫苗企业前列，继续保持着实力领先、竞争力强劲、影响力显著的行业优势地位。根据中检院的数据，2016年，公司一类疫苗和二类疫苗的批签发量分别为8,721,779人份和8,560,841人份，其中公司主要产品冻干人用狂犬疫苗（Vero细胞）、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流行性感冒裂解疫苗、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的批签发数量分别为1,755,210人份、3,839,399人份、2,891,566人份、3,942,919人份。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1,017,909,719.76	795,515,837.27	27.96%	622,616,48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867,493.62	293,059,892.46	44.98%	207,749,98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9,636,917.55	287,731,069.22	38.89%	200,127,39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518,991.50	187,142,286.08	58.45%	194,513,00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83	0.3726	17.63%	0.68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83	0.3726	17.63%	0.68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5%	25.43%	-13.28%	22.19%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4,037,737,719.98	3,694,561,826.72	9.29%	1,558,774,48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65,087,097.57	3,285,628,154.56	8.51%	1,005,918,892.4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1,869,467.06	143,742,179.74	363,146,273.19	349,151,79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21,207.62	67,160,420.34	137,330,265.56	159,355,60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021,207.62	67,002,120.59	137,330,265.56	134,283,3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6,302.93	-40,467,320.09	79,555,082.82	260,737,531.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俊芳	境内自然人	18.18%	176,234,880	176,234,880	质押	28,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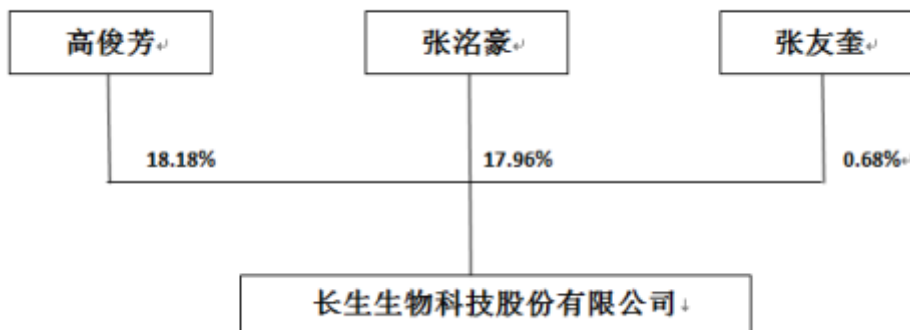
张洺豪	境内自然人	17.96%	174,062,400	174,062,400	质押	40,000,000
虞臣潘	境内自然人	8.28%	80,240,000	80,240,000	质押	12,000,000
					质押	3,000,000
刘良文	境内自然人	8.07%	78,200,000	58,650,000	质押	11,500,000
					质押	11,500,000
芜湖卓瑞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0%	65,911,844	65,911,844		
北京华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7%	49,134,284	49,134,284		
殷礼	境内自然人	3.03%	29,372,480	29,372,480	质押	9,517,120
					质押	4,456,940
长春市祥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3%	29,372,480	29,372,480		
杨红	境内自然人	2.55%	24,672,882	24,672,882		
张敏	境内自然人	1.24%	12,042,716	12,042,7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高俊芳、张洺豪、张友奎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良文和虞臣潘为一致行动人；高俊芳与长春祥升、张敏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中植创信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35,000 股；上海全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稳利得兆 1 期投资基金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05,200 股；张玉柱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79,998 股；沈慧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16,600 股；姚贇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13,478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	------	------	-----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的开局之年，年初，公司各项工作按照既定计划稳步推进，疫苗产品保持了良好的销售势头。2016年3月，“山东疫苗事件”被媒体广泛报道后，导致适龄人群主动接种疫苗的意愿出现下降，同时由于国家修订了《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受新《条例》的衔接、实施等因素影响，使得疫苗行业出现产品销售短期受阻的情况，对疫苗行业造成了较大的影响，对公司产品销售短期内也产生了重大不利影响。面对疫苗行业变化的现实状况，公司克服困难，内抓管理，强化产品质量提升，外拓市场，优化销售网络建设，快速适应疫苗新政后市场的新变化。受新《条例》相关政策逐步落地实施、社会公众对“山东疫苗事件”的认识更趋理性同时对疫苗产品在保护身体健康方面的巨大功效的认识更加客观等因素影响，2016年下半年，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逐步得到恢复。

由于公司疫苗产品种类较为丰富，其中一类疫苗产品销售比较稳定，二类疫苗产品中的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 细胞）是公司的主要销售品种，由于其特殊的产品性质，刚性需求较强。上述因素使得公司在疫苗行业整体受到影响的背景下，仍然取得了较为乐观的经营业绩。

1.开展换届工作，平稳有序过渡。为保证重组后公司管理工作的有序衔接，公司实施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重新选举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相关组成人员，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重新聘任了新的经营管理团队，实现了公司重组后的平稳过渡。

2.优化投资架构，拓宽投资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向无锡鑫连鑫增资2000万元，同时受让长春长生持有的无锡鑫连鑫股份，通过投资结构的调整，公司持有无锡鑫连鑫53.72%股权，成为无锡鑫连鑫的控股股东。通过加强与无锡鑫连鑫的合作，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组合，增强公司研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与日本GTS公司签署了关于合作开发阿达木单抗生物仿制药的《主协议》，GTS公司同意将阿达木单抗生物仿制药在中国大陆（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市场开发的许可权独家转让给长春长生。通过与日本GTS签订合作协议，使公司能够快速进入未来市场空间潜力巨大的单抗药物领域，将对公司在生物制药领域的发展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3.加强投资合作，助力公司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决定投资4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北京重山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旨在借助专业机构的投资能力、投资渠道及强大的资源整合能力，助力公司在医疗大健康领域寻求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

4.拓宽发展空间，延伸产业布局。2016年，公司与连云港海州开发区管委会达成合作协议，公司拟投资20亿元在连云港海州开发区投资疫苗及生物制药的研发生产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480亩，其中一期约280亩。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数量，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并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通过借助连云港地区良好的医药产业基础和较为丰富的医药人力资源，有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未来产业发展空间，优化产业布局，加快公司生物医药产业的快速发展。

5.完善营销体系，提升销售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适应新的疫苗管理政策相关规范要求，迅速调整销售模式，积极推动新的推广服务团队的整合和销售渠道的搭建，为疫苗产品的顺利销售提供了保障。同时通过加强学术推广会议和公司调研，强化与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联系，增进对公司产品优势质量和功效的了解，提高公司疫苗产品的品牌影响力，有效地推进了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

6.加大注册力度，拓宽出口范围。报告期内，长春长生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 细胞）获得了印度、柬埔寨、尼日利亚三国的药品注册证，此外，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 细胞）原液获得孟加拉药品注册证，流行性感冒裂解疫苗获得乌兹别克斯坦药品再注册证；新增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 细胞）在印度、多哥、贝宁、卢旺达、加纳五个国家的出口。出口国家范围的扩大，有助于公司产品销售持续稳健增长，进一步增强长春长生产品的国际化水平和国际市场竞争力。

7.加快研发进度，丰富产品储备。报告期内，长春长生开展了四价流感疫苗的临床试验工作，申报了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药品注册申请并已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受理，同时完成了带状疱疹减毒活疫苗I+II期临床研究基地的确定、申请等一系列临床试验准备工作。此外，其他在研产品的各项研究工作亦在稳步进行中。报告期内，长春长生Hib综合培养基、B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及其制备方法，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发明专利证书。截至报告期末，长春长生和无锡鑫连鑫共获得专利14项，其中发明专利13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截至报告期末，长春长生和无锡鑫连鑫在研疫苗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功能主治	研发阶段
1	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四价）	用于预防本株病毒引起的流行性感冒	获得临床批件（2015L01041；2015L01042） 截至披露日，成人型正在进行统计学分析，儿童型已送至中检院进行检定。
2	带状疱疹减毒活疫苗	用于预防带状疱疹	获得临床批件（2014L01519） 截至披露日，正在开展二期临床并着手准备三期临床工作。
3	23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	用于预防23株肺炎球菌引起的疾病	已申报临床（受理号：CXSL1600058吉）
4	分离纯化无细胞百白破疫苗	用于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上 风细菌引起的疾病	临床前研究
5	宫颈癌疫苗	用于预防宫颈癌	临床前研究
6	Hib+AC群脑膜炎联合疫苗	用于预防肺炎、脑膜炎	临床前研究
7	黄热减毒活疫苗	用于预防黄热病	临床前研究
8	二倍体细胞狂犬疫苗	用于预防狂犬病	临床前研究
9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用于预防甲型肝炎	该项目为工艺优化项目，后续不涉及 临床试验
10	ACW ₁₃₅ Y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	用于预防ACYW135群脑膜炎球 菌引起的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临床前研究
11	冻干水痘减毒活疫苗（细胞工厂）	用于预防水痘	药审中心已经结束专业审评，正在进行 综合审评（该项目为工艺优化项目，后 续不涉及临床试验）
12	阿达木单抗克隆抗体	治疗类风湿性关节炎等	临床前研究
13	口服轮状病毒活疫苗	小儿轮状病毒腹泻的预防	临床前研究
14	新布尼亚病毒灭活疫苗	预防感染新布尼亚病毒	临床前研究
15	ACW ₁₃₅ Y群流脑+Hib结合疫苗	用于预防ACYW135群脑膜炎 球菌和b型流感嗜血杆菌引 发的疾病	临床前研究
16	百白破+Hib联合疫苗	用于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上 风细菌和b型流感嗜血杆菌引 起的疾病	临床前研究
17	寨卡疫苗	用于预防寨卡病毒引发的疾病	临床前研究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一类疫苗	122,494,922.34	78,037,781.11	36.29%	1.73%	26.59%	-25.63%

二类疫苗	892,478,856.67	134,077,248.38	84.98%	33.35%	18.44%	2.27%
------	----------------	----------------	--------	--------	--------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 管理费用	2,668,249.0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二、2、（6）

(4) 对 2017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